



Tushuguan Ziyuan
Gongping Liyong

图书馆资源 公平利用

范并思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九江学院图书馆



1818515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资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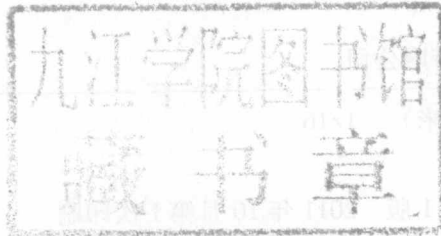
1522881

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

范并思 著

G252.65/16700

不外借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范并思著. —北京: 国家
图书馆出版社, 2011. 10

ISBN 978-7-5013-4674-5

I. ①图… II. ①范… III. ①图书馆利用—研究
IV. ①G252. 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93100 号

责任编辑: 王 涛 李家儒 杨 璇

书名 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

著者 范并思 著

出版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100034 北京市西城区文津街 7 号)
(原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发行 010-66139745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 (传真) 66126156 (门市部)

E-mail btsfxb@nlc.gov.cn (邮购)

Website www.nlcpress.com→投稿中心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4

版次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230 千字

书号 ISBN 978-7-5013-4674-5

定价 48.00 元

前言

公平是人类的社会理想。从古到今，数不清的思想家阐发过这一理想。公平的社会理想普遍存在于思想家的论述中，超越了社会制度、党派及意识形态的分歧。尽管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公平是阶级的、历史的，不存在任何超越特定历史条件、超越阶级的抽象的永恒公平。但这只是他们讨论实现社会的理想时对于资产阶级思想的“空想”的批评，它并没有否认，只要是追求社会进步、具有社会理想的思想家，都能够接受公平的社会理想。

进入近代社会后，公平的社会理想为社会大众所普遍认同，于是公平不再仅仅是思想家们的社会理想，而是升格为一种普世的社会价值观。围绕公平进行的社会政策设计，成为社会管理者设计社会制度时无法回避的一个问题。公平作为一种社会理想和社会价值观的直接表现是：在当代思想家的论述中，主张公平是显而易见的，是不需要给予证明的；而如果要对公平的社会政策提出不同意见，却需要进行充分的证明。例如，奥肯的名著《平等与效率：重大的抉择》中说，“如果平等和效率双方都有价值，而且其中一方对另一方没有绝对的优先权，那么在它们冲突的方面，就应该达成妥协。这时，为了效率就要牺牲某些平等，并且为了平等就要牺牲某些效率。然而，作为更多地获得另一方的必要手段（或者是获得某些其他有价值的社会成果的可能性），无论哪一方的牺牲都必须是公正的。尤其是，那些允许经济不平等的社会决策，必须是公正的，是促进经济效率的”。^① 奥肯的论述就是要证明，为了追求更加有效地生产社会财富，社会需要部分地牺牲公平。

印度经济学家、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阿玛蒂亚·森说过，“每一个经得起争辩的有关社会安排方面的理论，总是倾向于要求实现某个‘空间’的公平性，要求每个个体在某些非常重要的方面被平等地对待”。^② 为了在社会管理中真正实现社会公平的目标，使公平不再是无法制度化的理想，而是一种“经得起争

① （美）阿瑟·奥肯. 平等与效率：重大的抉择.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9：80

② Sen, A. Inequality reexamined.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for the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of New York, 1992

辩的有关社会安排”，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的学者们对于公平问题进行了深入而系统的研究。这些研究成果使得公平的社会目标不再是简单与空洞的“均贫富”，而是有了切切实实的政策建议。

近现代的理论家们对于公平研究的首要成果，是将古代思想家更加看重的社会财富分配公平，扩展到围绕尊重和实现每个人的生存和发展权利而形成的一个公平体系，这个体系的内容，主要包括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和分配公平。

权利公平被当做社会公平的核心。财富公平是一个很美好的目标，但却是无法真正实现的。作为社会的制度、政策与法律设计，却可能体现权利公平。《世界人权宣言》第一条就是“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①尊重和保障人的生存与发展权利具有至高无上的价值，尊重和保障人权直接导致权利公平的诉求。权利公平意味着所有社会成员可以平等地享有各项公民权利，包括有效参与社会管理、公平地获得社会资源以及公平地享有经济与社会发展成果。

机会公平也称起点公平，指社会为每一个社会成员提供均等的生存、发展机会。它主要表现为社会成员平等地获得参与政治、经济与文化活动，资源利用，教育和培训，获取信息等方面的机会。机会公平是实现权利公平的基本前提，没有起码的机会公平，不能说人的权利是公平的。

规则公平与过程公平密切相关，指公民参与社会管理和经济活动过程中面对相同的行为规范和行动准则，并且受着同样的行为规范的约束。《世界人权宣言》第七条宣称，“法律之前人人平等，并有权享受法律的平等保护，不受任何歧视。人人有权享受平等保护，以免受违反本宣言的任何歧视行为以及煽动这种歧视的任何行为之害”。^②现实社会中人与人完全平等几乎是不可能的，但只要有了机会公平与规则公平，人就可能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善自己的社会地位和经济状况。规则公平为社会公平提供了制度保障。

分配公平也被视为结果公平，主要指每个社会成员获得的财富与其创造财富的贡献相当，同时缺乏劳动能力或丧失劳动能力的人也能享受社会财富。分配公平体现着社会财富分配的合理性，是人们评判社会公平程度的最直接的和主要的依据。当然，由于人与人之间存在着能力方面的先天性差异，权利公平、

① 联合国. 世界人权宣言. <http://www.un.org/chinese/work/rights/rights.htm>

② 联合国. 世界人权宣言. <http://www.un.org/chinese/work/rights/rights.htm>

机会公平与规则公平仍不足以保证分配的公平。因此,尽管结果公平是一种理想的情况,但是理论家们往往更加看重前三项公平的实现。

就对公平的研究而言,物质财富的公平和非物质物品的公平存在较大的差异。一般而言,人们关注的重心是物质财富的公平,但由权利公平、机会公平等问题的研究,也引申到非物质物品的公平,如教育公平、文化公平、信息公平。这些非物质物品的公平问题,有一般公平问题的共性,也有自己的不同特点。图书馆领域的公平问题的主要理论支撑就是人们在教育公平、文化公平以及信息公平领域的研究成果。

图书馆领域的公平问题简称图书馆公平,图书馆是终身教育机构、社会文化机构和信息传递机构,图书馆公平与教育公平、文化公平、信息公平都密不可分。从社会管理的角度看,图书馆公平可分为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和图书馆公平服务两大领域。

图书馆的运作有许多支撑资源,如图书馆的文献资源、数字信息资源、空间资源、设备资源、人力资源、智力资源、品牌,等等。这些资源大多数来自社会的公共资源。现代图书馆理念表明,社会公共资源投放图书馆领域的目的是服务社会公众,不论社会管理者或图书馆从业人员有多少理由,就法理而言,它们都不能成为少数人的特权,而必须得到公平利用,成为社会公众的可用资源。

图书馆是一个社会服务机构,图书馆服务以图书馆资源为支撑,针对不同用户而设计。图书馆公平服务所涉及的领域包括各种类型的读者服务,除了大众服务之外,还有对“由于各种原因不能利用其正常的服务和资料的人”提供的服务,如障碍人士服务。图书馆公平服务是近现代图书馆人所追求和践行的人文精神的具体体现,也是图书馆人文精神的核心。

20世纪后期一段相当长的时间,我国图书馆领域对于现代图书馆理念知晓度很低,人文精神缺失,在阶级斗争、社会歧视风行的年代,图书馆完全放弃了“对全社会普遍开放”的基本规则,成为一个知识管理与服务的怪胎。即使放弃了阶级斗争观念,人们仍将图书馆当做知识宝库、高雅殿堂,图书馆人以资源投放于“科学”、“决策”领域为荣,以排斥社会多元文化为自身职责,无法承担推进社会公平的制度责任。

进入21世纪,图书馆人开始理论重建。理论重建最艰难的时光是1999—2004年,具体表现在:1999年吴晞对“人文关怀精神”的推崇,2000年韩继章对“读者平等地享用图书馆服务的理念”的向往,2001年程焕文再次喊出

“图书馆精神”，2002年笔者对公共图书馆的制度与信息公平的描述，李国新对图书馆权利或“图书馆自由”的讨论，2003年于良芝对图书馆职业精神的研究。经过这一时期的理论准备，2004年中国图书馆学会年会被梁灿兴形容为“重续图书馆历史链条”。再经过2005年以后《图书馆》等刊物持续数年的讨论，有关图书馆公平的图书馆学基本问题均得到澄清与普及。2006年以后，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和公平服务的理念深化为图书馆管理者的创新，进入国家和地方政府图书馆政策文件，甚至成为社会公众习以为常的一种状态。中国图书馆事业终于进入了历史上最好的时期。

本书是笔者2005年以来围绕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而陆续形成的成果。第一章介绍图书馆资源与服务，第二章讨论图书馆核心价值。研究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的理论领域，首先要了解这两个理论领域的问题。这是图书馆学概论性著作的内容，属于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的外围问题。由于我国现有图书馆学概论性著作中较少介绍它们，需要更为深入的讨论。第三、四章分别讨论信息公平和图书馆权利，它们是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的理论基础。图书馆最主要的资源是信息资源，只有将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放到社会信息公平的大范围中进行考察，才能深刻了解它的社会意义。而图书馆权利的讨论则从社会法理的角度解释了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行为的合理性和必要性。第五章介绍国内外图书馆人追求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的理论与实践，特别是图书馆学会的活动。第六、七章对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和公平服务的主要领域进行了一些讨论，其中第六章讨论的是图书馆管理与服务自身要求解决的问题，而第七章讨论的是社会管理者希望图书馆解决的问题。

在本书内容研究过程中，程焕文、于良芝、蒋永福、王子舟、李国新等人近年的研究对我产生了极大的启发。我的许多研究生和本科生，如周倩、兰小媛、肖珊、黄晓曼、徐菊、周吉、徐珊、李佳佳、李娟、李玥、杜嵩等，为本书的研究作出过贡献。值此本书出版的机会，我想对所有直接或间接对本书作出贡献的朋友表示由衷的感谢。

目 录

1 图书馆资源与服务	1
1.1 图书馆的特征和类型	1
1.2 图书馆的要素与资源	6
1.3 图书馆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15
2 图书馆的核心价值与公平	26
2.1 图书馆核心价值概述	26
2.2 图书馆核心价值的研究与讨论	33
2.3 图书馆核心价值的发布	41
2.4 图书馆核心价值的基本要点	48
3 信息公平论	52
3.1 信息公平的基本理念	52
3.2 信息公平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59
3.3 若干难点的理论解决	66
3.4 信息公平制度的特征	74
3.5 信息公平的制度体系	81
4 图书馆的权利与公平	90
4.1 权利与信息权利	90
4.2 图书馆权利	98
4.3 《图书馆权利宣言》的官方解读	110
4.4 对图书馆权利的讨论	117
5 图书馆人追求公平的努力	122
5.1 国际图联公平服务的主张	122
5.2 美国图书馆协会的政策主张	134

5.3 中国图书馆公平服务	142
6 图书馆公平的基本问题	160
6.1 图书馆对全社会普遍开放	160
6.2 平等服务和无区别服务	169
6.3 消除各类人群利用图书馆的困难	183
7 图书馆公平与社会	193
7.1 保障社会信息公平	193
7.2 消除数字鸿沟	195
7.3 图书馆与社会包容	205
参考文献	214

1 图书馆资源与服务

1.1 图书馆的特征和类型

1.1.1 图书馆的特征

图书馆是收集、整理和保存文献资料并向读者提供利用的机构。在人类发展的漫长历史上,图书馆通过系统地收集、保存与组织文献,默默无闻地承担着传播知识、传承文明的社会职能。

图书馆发端于古代,与文献的出现紧密相连。文字的产生和文献的出现,是人类社会进入文明阶段的重要标志。当人类开始将知识和信息用文字记录到载体上,最古老的文献便产生了。当古代社会出现了保存人类知识的载体——文献时,无疑是极其珍贵的,而早期文献一般又是由极难保管、极难整理的材料制成。文献的保管需要专门知识和专门机构。所以,当文献的数量达到一定规模之后,社会中出现了专门的文献机构。这些文献机构,不论其职能如何,规模如何,工作流程如何,后人将它们笼统地称为图书馆。

现代图书馆学在讨论图书馆的历史起源时,习惯于将自古代以来所有具有一定规模的收集、整理和保存文献的行为称为图书馆活动,并将这些收集整理文献的机构统称为图书馆。这种界定在考察人类丰富的图书馆史时并无问题。但我们所讨论的“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是一个现代社会的概念,采用以往图书馆学的界定方法,无法深入讨论这一问题。因此,尽管以往的图书馆学理论已经充分界定过图书馆的概念,但为了准确表述本书所论述的“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的命题,需要比普通图书馆学史的称谓更为严格的定义。我们以为,图书馆是一个现代概念,只有同时具备以下两个条件,才能称之为现代意义的图书馆。

(1) 规模化地收集与科学地处理文献

一定规模的文献集合是人们判定图书馆产生的基础,缺乏文献数量的积累,不可能称之为图书馆,例如我们不可能将一只刻有大量文字的铜鼎称为图书馆,所以这一要素应该不成为问题。从历史上看,被称为图书馆的机构一般也满足这一要求。考古发现,公元前 3000 年的两河流域古巴比伦王朝的一座废墟附

近,有大批泥板文献被集中保管。公元前7世纪亚述巴尼拔国王在尼尼微建立了藏有2.5万块泥板文献的皇家图书馆,这些文献有清晰的整理记录。这些史料表明在古亚述时代就已经有了规模化整理文献的活动与机构。在我国,考古发现位于河南安阳的殷墟存在大量甲骨文献,说明3000年前即已存在大规模收藏保管文献的行为。至迟到汉代刘向父子为皇家编《七略》,规模化收集与整理文献的活动与机构已经出现。但是,仅有此条件并不能形成现代意义上的图书馆。例如一堆无序堆放的文献,尽管也能称为文献的集合,但不能称为图书馆。更极端的例子,一堆废弃的即将化为纸浆的文献,尽管也是文献的集合,但绝对不是图书馆。图书馆收集的文献需要按照某种方法进行处理,使其成为一种有序的藏书集合。现代意义的图书馆一般具有稳定的资金来源,以保证按照某种藏书发展目标有计划地收集各类文献;图书馆还根据某种科学的方法标引和著录文献,使它们能够以有序的、便于获取的状态积累和存贮。规模化地收集与科学地处理文献,是现代意义的图书馆的最基本的特征。

(2) 制度化或程序化的文献服务

图书馆的文献必须被利用,阮冈纳赞图书馆学五定律的第一定律,就是“书是为了用的”。了解现代图书馆活动的人不会对这一命题提出疑问。但图书的“用”是一个非常宽泛的概念,面向全社会的无区别的图书借阅是图书馆文献的“用”,图书馆保管员或其主人偶尔翻阅自家图书也是“用”;允许读者自由借阅是“用”,不允许任何人借阅、努力保存文献以供“后世”利用也是“用”(纵向的利用)。因此满足“文献必须利用”这一条件并不难,但仅有此与现代图书馆学对“利用”的理解是有差别的。有足够的史料证明,古代几乎所有规模化收集与整理的文献,都必然被不同程度地利用。不但文献主人自己利用,而且可能允许他人利用。例如,皇家藏书允许皇室成员或达官贵人利用,私人藏书可能允许亲朋好友利用。这种文献机构所提供的“服务”与现代图书馆服务的最大区别,在于它们属于一种相当随意的文献服务。文献的主人可随意决定服务的对象与方式,例如,私家藏书的主人可能根据自己的喜好,决定将藏书借给某些朋友。细致考察图书馆的演变,我们将“制度化或程序化的文献服务”,或者说通过某种制度或规则的文献利用,当做现代意义的图书馆的重要特征。根据这个特征判断,中世纪后期意大利对社会开放的美第奇图书馆,尽管因为当时文献过于珍贵,管理者不得已将羊皮书用铁链拴住,但不能否认它已构成了现代意义的图书馆。在我国,至迟到清朝乾隆下旨允许“江南四阁”的《四库全书》对当地知识分子开放,文献机构已经有了正式的文献利用

的“规则”(皇帝令藏书对知识分子开放),也即中国的图书馆已经形成。当然,更具现代意义的图书馆文献利用制度,是1850年英国议会通过的《公共图书馆法》。该法令规定城镇用公共资金建立和维护公共图书馆,公共图书馆对所有纳税人免费开放。这部法令的出现,意味着图书馆的文献服务已不受图书馆管理者的意愿左右,而是立法意志的体现。只有具备了制度化或程序化的文献服务,一个文献机构才能成为现代意义上的图书馆。

1.1.2 图书馆的发展

从历史上看,在19世纪中叶公共图书馆出现之前,图书馆的发展始终与文献生产技术同步,即伴随着社会文献生产能力的发展而发展。文献生产数量的增加导致文献收藏活动的发展。随着文献收藏数量的增加,图书馆管理人员要考虑文献的保管和利用的需求,于是开始对收藏的文献进行整理或组织。无论古代图书馆的所有者是谁,只要文献被收藏,就会有利用文献的需求。而这种需求进一步促使图书馆的管理人员改进他们组织文献的方式。

当古代文献载体是甲骨、羊皮、纸莎草等自然物时,早期图书馆活动处于极为原始的状态,几乎只是一个被统治者规定为简单保管这些文献的仓库。当时的文献组织方式也十分简单,完全是一种“财产登记”的思想。当文献发展到以帛或纸等人造物为载体后,就出现了主动收集各类文献、并对文献进行科学组织的文献机构。对知识进行组织的目录学和文献分类的知识出现,并被用于图书馆管理。13世纪前后,欧洲出现了一批对社会开放程度较高的大学图书馆。文艺复兴时期,欧洲的文化繁荣,逐渐产生了一批具有建筑精美的馆舍、有序组织的文献、对部分读者开放的大学图书馆和国家图书馆(或皇家图书馆)。这些图书馆的出现,使图书馆的文献组织与服务形态初步成形。19世纪,随着造纸、印刷等领域技术进步,文献生产出现了工业化的生产方式,文献生产效率提高、成本下降,图书不再是稀世珍品,图书馆得到迅速发展。

进入近代社会后,工业革命产生了对于高素质劳动者的需求,因而产生了普及社会教育的需求。中世纪形成的面向社会精英与贵族的教育体制无法支持这种需求。因此,有识之士开始思考将图书馆作为政府提供的公共产品,通过公共资金的支持,使普通公众可以通过图书馆获得社会教育的机会。1850年,英国通过立法确立了政府动用公共资金支持公共图书馆,公共图书馆对所有人开放的体制。此前,美国部分州也通过了类似的立法。19世纪后期,英美等国出现“公共图书馆运动”。可以说,1850年英国的《公共图书馆法》改变了历

史上的图书馆被动地跟随文献技术进步而发展的轨迹。

在英国公共图书馆出现以后,图书馆的服务对象由皇室成员、达官贵人、知识分子、神职人员等上层社会人士扩大到全社会。这是图书馆发展历史上一个极为重要的事件。通过爱德华兹等图书馆学家的努力,图书馆逐步发展为一种公共产品,成为社会管理者实现和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利、调节知识与信息的社会分配、缩小社会信息鸿沟的一种工具。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世界各国社会安定、经济繁荣,科技得到迅速发展,世界图书馆事业进入前所未有的好时期。1949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颁布《公共图书馆宣言》,该宣言以现代图书馆理念为基本指导思想,阐明了公共图书馆与社会民主政治的关系,以及政府在发展公共图书馆事业中的责任。由于《公共图书馆宣言》的出现,公共图书馆的发展被推到图书馆事业的最前沿。与此同时,国家图书馆、大学图书馆和专业图书馆也获得足够的资金支持,发展速度极快。从1945年到1973年这二十多年时间里,现代图书馆理念得到空前普及,图书馆的数量与服务人口急剧增长,图书馆学的理论与方法也得到极大发展。这是图书馆事业史上最好的一个时期。

1973年世界能源危机后,经济的压力使世界各国政府纷纷调整社会政策,改革公用事业的管理模式和公共福利政策。尽管图书馆事业仍然在发展,但图书馆事业特别是公共图书馆事业受到极大的冲击。社会管理者和理论界对公共图书馆免费服务模式提出质疑,公共图书馆服务的“收费对免费”之争也随之开始。20世纪90年代,信息技术迅速发展,商业化的信息服务借助新的数字化网络化技术得到迅速发展。商业信息服务机构拥有大量新颖的、经过科学组织或便于检索的各类信息资源,它们往往也能对所有人一视同仁,同时还具备了图书馆难以具备的远程服务和全天候服务能力,因而对图书馆服务形成巨大冲击。“图书馆消亡”论似乎找到了新的论据。但是,因特网的发展所导致的社会“数字鸿沟”却提醒了社会管理者和社会公众,现代社会仍然需要图书馆这个机构/制度,以保障公众的基本信息权利,维护社会的信息公平。在信息时代,各类图书馆小心翼翼地守护着自己的核心价值,艰难地迎接着来自各方的挑战,在服务社会的过程中变革与发展。

1.1.3 图书馆的类型

现代意义的图书馆出现之初,就形成了不同类型的图书馆。随着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图书馆的类型还在不断分化之中。由于投资主体、收藏范围或服务

对象的不同,现代图书馆分为多种类型。按照1972年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图书馆统计标准》(ISO2789—1974(E)),图书馆可分为国家图书馆、高校图书馆、其他主要非专门图书馆、中小学图书馆、专门图书馆和公共图书馆六种类型。其中:

国家图书馆是一个国家的中心图书馆。其地位一般是由法律或其他具有法律效力的行政文件规定的。国家图书馆本身可有不同类型,如公共图书馆性质的国家图书馆、议会图书馆性质的国家图书馆、专业图书馆性质的国家图书馆,等等。有些国家不止一个国家图书馆。

公共图书馆是由立法规定的面向公众开放的图书馆。大型公共图书馆也承担城市或区域中心图书馆的功能,在为公众提供基本文献信息服务的同时,也承担保存地方文献、支持本地研究与决策信息需求的功能。社区公共图书馆主要为当地居民提供文献借阅服务。

专门图书馆是为特定需求提供文献信息服务的机构。专门图书馆既有面向全社会提供专门文献信息资料的图书馆,也有主要为本部门特定研究任务提供文献信息资料的图书馆。出于为研究任务服务的需要,专门图书馆所收藏的文献内容专深,可对文献进行深加工,并能生产文献情报产品。

高校图书馆是高校所属的必不可少的机构之一,为高校师生教学科研提供文献服务。既有为高校科研提供专门文献信息,类似于研究图书馆的服务,也有为高校教学、特别是大学生学习开展的借阅服务。

上述分类现在已无法涵盖类型多样的图书馆。2003年,国际标准化组织修订颁布了新的标准《情报与文献——国际图书馆统计》(ISO2798:2003(E)),其中列举的图书馆类型有(按英文字母排列):分支图书馆、中心图书馆/主要图书馆、馆外服务点、高等教育机构图书馆、移动图书馆、国家图书馆、公共图书馆、学校图书馆、专门图书馆、政府图书馆、健康服务图书馆/医学图书馆、工业和商业图书馆、媒体图书馆、地区图书馆、其他图书馆。

从研究图书馆资源公平利用的角度出发,可将现代图书馆的类型分为三种:

(1) 公共图书馆。此处所说的公共图书馆,一般是由政府的法律文件所规定的承担公共文化服务的图书馆。公共图书馆一般具备四个特征:①政府或法律授权管理,即具有法定公共图书馆性质。②主要由公共财政或税收支持。公共图书馆的资金来源可以多元化,如吸收公益性捐赠,但其主体只能是公共资金。③无区别服务。公共图书馆对所有社会成员(有时被称为纳税人)实施一视同仁的服务,即使有区别服务,主要也是对弱势群体的优先服务。④免费服务。公共图书馆的基本服务是免费的,或只收取少量费用。某些具有中心性质

的公共图书馆,可以对一些非基本服务实行收费,但面向社区的基本服务,如书刊资料的外借阅览,应该实行免费服务。上述四个特征,由于各国国情不同,图书馆服务体制不同,在实践中会有不同程度的差别。

(2) 准公共图书馆。准公共图书馆是指那些不具备公共图书馆的基本条件,但却按公共图书馆的要求对社会公众服务的图书馆。准公共图书馆分为两种子类型。一种子类型是对社会公众开放的部门图书馆。例如大学图书馆的主要服务对象是大学师生,但公立大学主要资金来源是地方公共资金,有些地方政府或议会可以要求大学图书馆必须承担对社会公众开放的职能;还有些非公立的大学,董事会或资金捐赠者出于各种考虑,也可能要求该校图书馆对公众开放。又例如,议会图书馆应该是为议员服务的,有些国家的议会图书馆免费为市民服务;中小学图书馆是为中小学师生服务的,但可能对社区的非本校少年儿童开放。这些图书馆本身不是公共图书馆,但它们对社会公众开放,具有了公共图书馆的性质。另一种子类型是收费公共图书馆。这类图书馆的主要经费来源并非公共财政或公益性捐赠,因而提供的服务是具有营利性的收费服务。例如 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有些地方放弃了对于图书馆的财政支持,图书馆必须依靠创收生存,还有些图书馆本身就是私立收费图书馆。这些图书馆的服务项目与服务内容与面向大众的公共图书馆没有区别,但由于实施经营性的收费服务,与公共图书馆有了本质的区别。

(3) 非公共图书馆。非公共图书馆主要分为两种子类型。第一类是面向社会部分读者服务的图书馆,例如科技、经济领域的许多专业图书馆,它们不属于某个部门,是面向全社会开放的。这类图书馆收藏的文献与提供的服务内容较为高深,是针对少数研究、开发、商务决策人员的,虽然它们面向全社会开放,即所有社会成员都可以办理某种手续成为图书馆的读者,但他们的服务对象却只可能是少数人。第二类是部门所属的图书馆,如高校图书馆或科研院所下属图书馆。这些图书馆主要为本部门人员服务,不具备公共图书馆性质。非公共图书馆的存在,对于构建公平服务的社会图书馆服务体系是必要的。

1.2 图书馆的要素与资源

1.2.1 图书馆要素

根据现代系统论的观点,图书馆是一个系统,这个系统由若干相互联系的要素组成。因此,认识图书馆的要素是认识图书馆系统的前提。早在系统论出

现之前,图书馆学家就意识到了图书馆要素的意义,并探索图书馆的组成要素。这种探索有一个过程,图书馆学理论界对于图书馆的要素的认识,经历了一个由少到多,由笼统到具体的发展过程。

1927年,著名图书馆学家杜定友先生在《图书馆学概论》中提出了图书馆要素的思想。他指出,“图书馆的设立,有三大要素。(一)要能够积极的保存。(二)要有科学的方法,以处理之。(三)要能够活用图书馆,以促进人民的智识和修养。图书馆要能够办到这三件事,方能称之为完善。”^①1932年,杜定友先生发表《图书馆管理法上之新观点》一文,将图书馆要素归纳为书、人、法。^②其中“书”这一要素指书刊资料,“人”这一要素为读者,而“法”这一要素包括图书馆建筑设备、工作方法和管理人员。1934年,刘国钧教授将图书馆要素增加到四个,即图书、人员、设备、方法。刘国钧写道:“图书是原料;人员是整理和保存这些原料的;设备包括房屋在内,是储藏原料、人员、工作和使用图书的场所;而方法乃是图书所以能与人发生关系的媒介,是将图书、人员和设备打成一片和联络。”^③

1957年,刘国钧先生在讨论“什么是图书馆学”这一问题时再次谈到图书馆的要素,这时他将图书馆的要素定义扩展到五个,即读者、图书、领导和干部、工作方法、建筑和设备。^④这五个要素基本完整地概括了现代图书馆的要素。因刘国钧五要素中某些要素的称谓不够准确,1988年,宓浩先生对它们的称谓作了些变动。宓浩说道:“作为一个完整的图书馆结构,它的基本构成是五大要素,即图书馆藏书、图书馆读者、图书馆馆员、图书馆工作方法和制度、图书馆建筑及其设备。”这五个要素的含义及其在图书馆服务中的关系是:图书馆藏书是“图书馆所收藏的文献的总称,它是通过选择、收集、整理、加工、典藏的各项环节,将社会上分散的文献按照读者需要精心组织起来,以供读者利用的有序而稳定的文献资源结构体系”;“图书馆读者是图书馆的服务对象。凡是利用和可能利用图书馆的社会成员,包括个人和团体的用户,都应该是图书馆的读者的范围。任何一个图书馆都必须有明确的读者对象并根据读者需要来组织图书馆活动”;图书馆馆员是“图书馆工作的主体,是读者文献利用的

① 杜定友. 图书馆学概论. 上海:商务印书馆,1927

② 杜定友. 图书馆管理法上之新观点. 浙江省立图书馆月刊,1932,1(9)

③ 刘国钧. 图书馆学要旨. 上海:中华书局,1934

④ 刘国钧. 什么是图书馆学.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通讯,1957(10)

组织者。通过图书馆员的劳动将文献传递给读者，建立文献需求和文献利用的联系是图书馆活动的关键”；“图书馆的工作方法和制度是图书馆活动得以顺利开展的依据”；“图书馆建筑设备是图书馆的物质条件和工作手段。图书馆活动必须依赖特定的空间区域、必备的物质设备和适宜的环境”。^①

进入信息社会后，图书馆五要素程度不同地发生了变化，而变化最大的是“图书馆藏书”。图书馆藏书这一要素的内涵已经改变为“图书馆所管理的经过处理的知识与信息的总和”，外延则大大扩展，从以往的纸质文献扩大到了数字化文献。因为这一变化，继续采用原有“图书馆藏书”作为这一要素的名称已经不妥。我们在本书中采用“图书馆文献信息资源”或简称“图书馆文献资源”作为这一要素的名称。此外，“图书馆馆员”这一名称称呼上也存在问题。在国内，图书馆馆员是一个专业技术职称的名称。在国外，图书馆中工作的人员通常被分为专业人员（馆员）和非专业人员（职员）。因此，这一要素名称也宜改为“图书馆员工”。

严格地说，现代图书馆还有第六要素——图书馆服务。服务是指为他人做事，并使他人获益的活动。图书馆服务是图书馆为读者获取知识与信息、享受图书馆活动提供帮助活动的统称。图书馆服务主体是文献信息服务，包括为读者提供书刊资料的外借，对读者提供阅览、参考咨询、信息检索及因特网接入等方面的帮助。图书馆服务中还包括非文献信息服务，如利用图书馆的场地、设备帮助读者学习或休闲，利用图书馆员工的智慧为读者提供帮助、解答问题，等等。图书馆服务也产生图书馆产品。图书馆产品是图书馆业务活动中生产的社会产品，一般是对文献信息进行深加工的产物。图书馆产品具有比原有馆藏文献信息资源更高的价值，或能对读者获取文献信息资源提供帮助。图书馆服务及其衍生的图书馆产品是考量图书馆社会价值与核心能力的重要依据，因此，与其他五个要素相比，现代图书馆更加看重图书馆服务这一要素。

1.2.2 图书馆资源

图书馆资源是本书研究的对象。资源原指社会生活、生产中可供使用的物资或能源，主要是土地、矿物、水、森林等自然物，且具有一定规模。在经济学中，资源是指用于生产能满足人类需要的商品的那些物品和劳务。资源是一切可被人类开发和利用的客观存在物。《辞海》的解释是“资财的来源，一般

^① 宓浩等. 图书馆学原理.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52